

健康口腔行动方案

一、目标任务

(一) 指导思想。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安徽省健康口腔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部署，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突出重点、统筹资源，以提高群众口腔健康水平为根本，以健康知识普及和健康技能培养为基础，以口腔疾病防治适宜技术推广为手段，以完善口腔卫生服务体系为支撑，全面提升我市口腔健康水平。

(二) 总体目标。2025 年底前，全市口腔医疗资源供给和口腔专业人员数量明显增加，人群口腔健康素养水平和健康行为形成率大幅提升，口腔健康服务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做到口腔医疗技术大幅提高，群众口腔疾病防治意识大幅提升，口腔疾病患病率大幅下降，力争在全省综合测评位次进入前八。

2022 年底前，已设口腔科的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含中医院，下同）牙椅数较上一年增加 10%，全市二级综合医院均单独设置口腔科，提前超额完成省下达指标。

2023 年底前，我市争取设立 1 家公立二级口腔专科医院，并达到二级口腔专科医院标准；已设口腔科的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牙椅数在上一年基础上再增加 20%；30% 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80% 的服务人口超过 2 万的镇卫生院配备专职口腔医师。

2025 年底前，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牙椅数较 2021 年增加 60%，其中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牙椅占比达到 30%以上。8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80%的服务人口超过 2 万的镇卫生院配备专职口腔医师，每万人人口腔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 1.8 人，医护比达到 1:1.1。6—9 岁人群口腔卫生知识知晓率达到 85%以上，窝沟封闭完好率达到 90%以上。口腔医疗卫生机构患者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口腔种植体系统耗材价格下降 30%以上。

二、工作措施

（一）加强口腔预防保健

1. 加强儿童口腔健康管理。将口腔健康知识作为婚前体检、孕产妇健康管理和孕妇学校课程重点内容。组织实施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开展 6—9 岁学龄儿童第一恒磨牙窝沟封闭、3—6 岁学龄前儿童局部涂氟等公益活动。到 2025 年，项目覆盖 28%的适龄儿童。

2. 健全牙病预防体系。发挥市口腔专业质量控制中心技术指导作用，构建专科医院、综合医院口腔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公共卫生机构各司其职、优势互补的牙病防治体系。

3. 推广健康口腔活动。通过开展健康口腔技能培训、口腔清洁护理用品现场体验、口腔健康科普作品展示展播等活动，大幅提升群众的口腔保健意识；组织专科口腔医院、综合医院口腔科开展进学校、进社区、进单位、进军警营、进养老机构的“五进”活动，定期开展口腔健康知识讲座和义诊活动，并为幼儿园

和小学每年开展免费口腔健康检查 2 次；中学每年开展免费口腔健康检查 1 次，将口腔健康检查纳入常规体检项目，营造有利于口腔健康的良好社会氛围；推进补贴惠民公益行动，为抗美援朝老兵等群体实施每年一次免费口腔健康检查和口腔疾病优惠治疗。

4. 加强口腔健康教育。成立宣教专班，组织我市副高职称以上专家通过微博、微信、抖音等自媒体开展医患互动，进行科普宣传。在淮北发布微信公众号、抖音平台等媒体开设口腔健康专栏，推出加大正确刷牙、定期洁牙等口腔健康预防知识科普专题，引导群众养成按时刷牙、定期洗牙等良好的口腔健康习惯。推广适龄生育女性、3 岁到 9 岁学龄儿童、卧床瘫痪患者、精神疾病患者等重点人群的口腔科普宣传。

（二）加大医保支持力度

5. 扩大医保支付范围。按照省医保局部署及要求，开展相关口腔种植体系统耗材集中带量采购，降低种植体耗材成本 30% 以上，市医保局加大医保支持力度，扩大医保口腔疾病防治支付范围。动态调整口腔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及时做好相关口腔医疗服务新技术、新项目价格申报、审批和价格管理。探索将商业健康保险纳入口腔健康服务筹资方，推广“保险+口腔医疗”新模式，提升保障水平。

（三）优化群众就医流程

6. 提升群众诊疗便捷度。公立口腔医院、二级及以上综合

医院口腔科均开设午间门诊、晚间门诊，实施“无假日”门诊，实行弹性排班，方便患者诊疗。开展诊疗模式创新，患者初诊后，复诊可直接在医生工作站预约，减少等待时间。运用互联网信息技术，优化诊疗流程，为患者提供智能导医分诊、就诊提醒、检查检验结果查询、移动支付、椅旁结算等线上便捷服务。同时，配备移动口腔诊疗车，开展口腔健康移动驻点宣传、诊疗，提升群众口腔健康意识，方便群众就医需求，增加城市口腔诊疗亮点，满足群众多样化、个性化口腔健康需求。

7. 创新口腔健康运营模式。在全省率先开展“互联网+口腔健康服务平台”服务，开通互联网口腔医院。加强信息化建设，实现口腔病历共享，推进居民口腔健康档案连续记录和信息交换，满足群众多样化、个性化的口腔健康需求。整合全市公立和民营口腔诊疗资源，通过在线问诊通道，实现线上拓客与固客，满足家庭口腔医疗多元化需求。

（四）推动优质资源扩容

8. 扩大口腔医疗资源供给。2023 年底前争取建成 1 所公立口腔专科医院，编制床位数不少于 20 张，编制牙椅数不少于 30 张（超出安徽省二级口腔专科医院基本标准床位 15 张、牙椅 20 张的要求），使我市口腔医院建设水平居于全省前列。

9. 提升口腔健康技术能力。建立省级区域性口腔医疗中心。积极与国内和省内一流口腔医院对接，加强学术交流和专科联盟建设，争取创建省级区域性口腔医疗中心，打造皖北口腔医学高

地，并于 2022 年底形成初步合作协议、建设方案和政策支持清单，报请市政府同意后，向省卫生健康委申报。开展健康口腔技能培训，保证专家队伍、专业队伍的培养储备在皖北处于领先地位。

10. 大力建设口腔医联体。构建我市三级医院口腔科、口腔专科医院对口帮扶机制，实现区域内医疗机构信息互通共享、业务协同和技术同质。强化基层能力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设口腔科或配备专职口腔医师。

（五）加强口腔专业人员队伍建设

11. 增强口腔专业技术力量。引进高层次口腔专业人才，优化口腔专业医师学历及职称结构，提高本科以上学历及高级职称人员占比。提高毕业生执业医师考试通过率及留淮率。强化薪酬激励，实现进得来、留得住、能干好。

12. 加大口腔专业人员培训力度。积极组织口腔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省口腔医院、合肥市口腔医院和省口腔卫生中心培训。依托市级口腔专业质量控制中心及三级综合医院口腔科，开展基层口腔医护人员专业技术培训，每年不少于 15 人，提升基层口腔疾病防治能力。

13. 推广适宜技术项目。提高基层口腔医护人员专业技术水平，每年推广口腔适宜技术不少于 5 项，积极宣传引导医师参与学习，改进诊疗技术，2022 年重点推广现代根管治疗等 7 项适宜技术。

14. 加强口腔健康人才培养。以市人民医院、淮北矿工总院、县医院为龙头，加快建设口腔医联体，在全省率先推动和规范口腔医师多点执业，促进不同级别医疗卫生机构之间口腔健康人才合理流动；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口腔专业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专职口腔医师。

（六）加强行业监督管理

15. 推进口腔诊所备案管理。充分发挥市场作用，鼓励、引导、支持社会办口腔医疗、健康服务机构参与口腔疾病防治和健康管理服务。根据诊所备案管理有关规定，适时实行口腔诊所备案管理。

16. 开展专项整治。2022年起，开展“诱导消费”、过度诊疗等社会反映强烈的不规范口腔诊疗行为专项整治，依法规范口腔诊疗服务行为。压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提高监管能力和水平。

17. 加强口腔医疗质量控制。发挥各级口腔专业质量控制中心作用，制定推广口腔专科医疗质量技术规范和相关规程。将社会办口腔医疗卫生机构质量管理纳入医疗质控体系，每年开展监督检查不少于1次。

18. 建立口腔健康监测机制。将口腔健康内容纳入现有慢性病与营养监测体系，逐步建立覆盖全市互联互通的口腔健康监测网络。定期开展口腔疾病防治信息的收集和调查，加强数据分析利用，有效评价防治措施效果和成本效益。建立口腔健康信息网

络报告机制，逐步实现居民口腔健康基本状况和防治信息的定期更新与发布。

三、支持政策

（一）完善规划体系。制定实施《淮北市口腔医疗卫生机构建设规划（2022—2025年）》，扩大优质口腔医疗资源供给，促进合理配置、均衡布局。

（二）加大投入力度。2022—2025年，财政部门筹集专项资金，支持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口腔医院、二级综合医院口腔科、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新增牙椅以及数字口腔诊疗中心建设等，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补短板惠民生的积极作用，分配专项债额度用于支持公立口腔专科医院建设。2022年7月1日起，落实全省统一的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政策，参保职工口腔诊疗等普通门诊医疗费用纳入医保统筹基金报销。

（三）实施定向培养。落实农村订单定向口腔专业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鼓励、支持有条件的医疗机构申报使用计划，增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心卫生院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职口腔医师数量。

（四）加强统筹调度。市相关责任单位要加强领导，提高认识，通力合作，攻坚克难，把思想统一到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优质高效地完成健康口腔行动任务。在行动上统筹谋划、逐年实施；在管理上，积极协调、严格落实，全力以赴推进我市健康口腔行动。

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 序号 | 重点任务 | 时限要求 | 责任单位 |
|----|--------------|--|---------------------------|
| 1 | 加强儿童口腔健康管理。 | 每年度开展儿童口腔疾病干预项目；到2025年，项目覆盖28%的适龄儿童。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财政局配合。 |
| 2 | 健全牙病预防体系。 | 发挥市口腔专业质量控制中心技术指导作用，构建牙病防治体系。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3 | 推广健康口腔进校园活动。 | 2022年秋季学期启动，2023年6月底前基本覆盖。 | 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 4 | 加强口腔健康教育。 | 2022年6月制定印发科普宣传方案；每年度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民政局、市教育局、市妇联参与。 |
| 5 | 扩大医保支付范围。 | 按照省医保局部署，力争在2022年底前，相关口腔种植体系统耗材价格大幅下降，其他持续推进。 | 市医保局牵头。 |
| 6 | 提升群众诊疗便捷度。 | 2023年底前，公立口腔医院、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口腔科普遍开展午间门诊、晚间门诊。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7 | 创新口腔健康运营模式。 | 2022年底前进行口腔诊疗资源整合。争取开通“互联网+口腔健康服务平台”，2024年底争取实现口腔病历共享。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医保局配合。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时限要求 | 责任单位 |
|----|---------------|--|-----------------------------------|
| 8 | 扩大口腔医疗资源供给。 | 2023 年底前，争取建成 1 所公立二级口腔专科医院。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委编办按职责分工落实。 |
| 9 | 提升口腔健康技术能力 | 2022 年底前积极对接国内、省内一流口腔医院，争取创建省级区域性口腔医疗中心。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10 | 大力建设口腔医联体。 | 2022 年底前，基本健全三级医院口腔科、口腔专科医院对口帮扶机制。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11 | 增强口腔专业技术力量。 | 2025 年底前，每万人口口腔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 1.8 人，医护比达到 1:1.1。 | 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职责分工落实。 |
| 12 | 加大口腔专业人员培训力度。 | 每年组织参加市县口腔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市级培训基层口腔医护人员不少于 15 人。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13 | 推广适宜技术项目。 | 2022 年底前，推广现代根管治疗等 7 项适宜技术；2025 年底前，每年推广口腔适宜技术不少于 5 项。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医保局、市财政局配合。 |
| 14 | 促进口腔健康人才流动。 | 2022 年底前，探索推动、规范口腔医师多点执业，促进人才合理流动。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15 | 推进口腔诊所备案管理。 | 待国家卫生健康委《诊所备案管理办法》正式印发后实施。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16 | 开展专项整治。 | 2022 年启动。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序号 | 重点任务 | 时限要求 | 责任单位 |
|----|--|---|-----------------------|
| 17 | 加强口腔医疗质量控制。 | 待省卫生健康委制定口腔专科医疗质量技术规范和相关规程后实施；每年度开展社会办口腔医疗机构质控督查。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18 | 建立口腔健康监测机制。 | 2022 年底前将口腔健康纳入现有慢病与营养检测体系，逐步建立覆盖全市互联互通的口腔健康检测网络。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19 | 制定实施《淮北市口腔医疗卫生机构建设规划（2022—2025 年）》。 | 2022 年 6 月底前印发。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
| 20 | 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补短板惠民生的积极作用，分配专项债额度用于支持公立口腔专科医院建设。 | 2022 年底前启动实施。 | 市财政局牵头。 |
| 21 |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落实全省统一实施的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政策，参保职工口腔诊疗等普通门诊医疗费用纳入医保统筹基金报销。 |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 市医保局牵头。 |
| 22 | 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口腔专业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增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心卫生院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职口腔医师数量。 | 2023 年起，每年度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口腔专业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 |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教育局、市财政局配合。 |